

# 且末县财政局文件

且财农〔2020〕94号

## 关于拨付2020年县级配套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镇）、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审计局、社会保险管理局、扶贫开发办公室：

为全面贯彻落实好自治区关于加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部署，加快扶贫资金项目建设，进一步巩固我县精准脱贫成果。根据《关于下达2020年自治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巴财农〔2020〕4号）精神，现拨付2020年县级配套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41.5094。支出列“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科目，支持扶贫发展。请各单位按以下要求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1.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切实使项目直接惠及扶贫对象。

2.各单位要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执行报账制管理，

根据项目进度支付资金，做到资金预算到项目，支出核算到项目。

3.为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规定，请单位细化任务目标，抓紧开展绩效目标填报工作。

附件：1.2020年县级配套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附件 1

2020 年县级配套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单位：个/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数量	投资金额	备注
合计		1	641.5094	
1	巴格艾日克乡	1	5.57	
2	阔什萨特玛乡	1	0.45	奖励资金配套
3	阔什萨特玛乡	1	37.81	结余资金配套
4	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1	180.1775	
5	扶贫办	1	302.2819	
6	审计局	1	60	
7	社保局	1	55.22	